

邯郸市第二中学

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信息公示

1、收费项目：高中学费、住宿费

2、收费标准：700 元/生·学期、360 元/生·学期

3、收费主体：邯郸市第二中学

4、计费单位：元/生·学期

5、收费依据：《关于调整我市公办普通高中学费标准的通知》邯发改监审【2018】16 号、《关于邯郸市第二中学住宿费标准的批复》邯发改监审【2016】68 号

6、收费范围：邯郸市全域

7、收费对象：学费为在校学生，住宿费为在校实际住宿学生

8、征收方式：财政一体化平台-小条缴费，流程：学校政教处根据学籍表提供给财务处学生名单，财务处制作小条缴费个人二维码，并将做好的二维码分发给各年级，学生自行扫码缴费。

9、减免规定：依据文件《关于建立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的通知》冀财教【2016】154 号，符合国家减免政策的高中建档立卡等四类学生不予缴费，直接免费。

10、教育局监督电话： 3019456

邯郸市第二中学

2024 年 5 月 9 日